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 水利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水利、农业机械、畜牧工作的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农业农村、水利、农业机械、畜牧有关地方性政策制度，负责农业综合执法；贯彻执行涉农的金融保险等相关政策。

(2) 统筹推动全区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 巩固全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 组织开展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乡镇企业、农业产业化等工作；提出促进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

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监督管理。

(6) 负责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监督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建立健全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 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组织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

(8) 负责全区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负责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9) 负责全区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农药经营许可；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监督实施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标准；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 负责全区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1) 负责全区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拟定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

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推动全区农业科级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监督实施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

(14) 负责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

(15) 执行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负责提出中央、省、市下达的和区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提出中央和省级、市级、区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按区政府规定权限，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审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工作。

(16) 负责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河湖水生态



保护与修复，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开展重要江河湖库健康评估，负责监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对地下水的取水量实施监测，发布全区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价及预警工作；负责组织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17）负责节约用水政策宣传，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有关用水、节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等制度，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18）负责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全区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江河湖库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验收工作；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并监督检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19）负责拟定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区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

（20）负责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节

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21) 负责重大涉农、涉水等违法事件查处工作；负责全区农业、水利、农机、畜牧等行业综合执法；负责本部门行业安全生产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2) 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23) 指导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负责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级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24) 牵头开展全区农业、水利等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水利等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提出主要农产品的出口建议，负责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农产品出口工作。

(25)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内设机构四个，包

括：办公室、生产技术股、政策法规股、农业机械管理办公室。另设有二级机构包含：卫东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卫东区农村经济管理站、卫东区绿化事务服务中心、卫东区畜牧发展服务中心、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综合执法大队、卫东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卫东区水利事务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7个)，我单位没有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8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7个，具体是：

1. 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本级
2. 卫东区农业技术推广站
3. 卫东区农村经济管理站
4. 卫东区绿化事务服务中心
5. 卫东区畜牧发展服务中心
6. 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综合执法大队
7. 卫东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8. 卫东区水利事务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14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05.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70.94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249.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8.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1,249.16	<b>总计</b>	62	1,249.1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0.94	1,17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2	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8	5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2	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14	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7.14	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5.03	1,03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23.13	1,02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73.92	3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51	54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15	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3.14	1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9.95	1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9.46	6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2	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9.16	483.84	765.3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1	0.00	0.2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1	0.00	0.21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1	0.00	0.2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2	53.48	32.1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8	5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2	8.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14	0.00	32.14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7.14	0.00	7.14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05.54	380.07	725.4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34.65	380.07	654.58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73.92	373.92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53	0.00	543.53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15	6.15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3.14	0.00	13.14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9.95	0.00	19.95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9.46	0.00	69.46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50	0.00	8.5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3	0.00	5.43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3	0.00	0.43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0.04	0.00	60.04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9	0.00	58.99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5	0.00	1.05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43	0.00	5.43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43	0.00	5.4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21	0.2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1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62	53.48	32.1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58	19.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50	0.00	7.5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05.54	1,105.5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0.00	0.00	0.00	0.00

			支出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71	30.7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27</b>	<b>1,170.9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1,249.16</b>	<b>1,209.52</b>	<b>39.64</b>	<b>0.00</b>
	<b>28</b>	<b>78.22</b>	<b>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b>	<b>6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9	70.7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b>32</b>	<b>1,249.16</b>	<b>总计</b>	<b>64</b>	<b>1,249.16</b>	<b>1,209.52</b>	<b>39.64</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09.52	483.84	725.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1	0.00	0.2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1	0.00	0.2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1	0.00	0.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8	53.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8	53.4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2	8.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	3.8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8	19.5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8	19.5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8	19.5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05.54	380.07	725.47
21301	农业农村	1,034.65	380.07	654.58
2130101	行政运行	373.92	373.92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53	0.00	543.53

2130104	事业运行	6.15	6.15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3.14	0.00	13.14
2130119	防灾救灾	19.95	0.00	19.9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9.46	0.00	69.4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50	0.00	8.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3	0.00	5.43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3	0.00	0.4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	0.00	5.00
21303	水利	60.04	0.00	60.0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9	0.00	58.9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5	0.00	1.0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43	0.00	5.43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43	0.00	5.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1	30.7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1	30.7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1	30.7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0.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4.08	30201	办公费	1.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9.3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3.0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63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6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			
人员经费合计		476.32	公用经费合计					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0	32.14	39.64	0.00	39.6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32.14	32.14	0.00	32.14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32.14	32.14	0.00	32.14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7.14	7.14	0.00	7.14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25.00	25.00	0.00	25.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	0.00	7.50	0.00	7.5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50	0.00	7.50	0.00	7.5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50	0.00	7.50	0.00	7.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0	0.00	3.80	0.00	3.80	0.40	3.67	0.00	3.44	0.00	3.44	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49.1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15.73 万元，下降 42.29%。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完工，所以财政投入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70.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70.94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249.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3.84 万元，占 38.73%；项目支出 765.32 万元，占 61.2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49.1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15.73 万元，下降 42.29%。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完工，所以财政投入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09.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3%。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减少 456.66 万元，下降 27.41%。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完工，所以财政支出减少。

##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09.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21 万元，占 0.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48 万元，占 4.42%；卫生健康（类）支出 19.58 万元，占 1.62%；农林水（类）支出 1105.54 万元，占 91.40%；住房保障（类）支出 30.71 万元，占 2.54%。

##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59.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2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

算为 44.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9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7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1.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8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5.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7.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7.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3.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6.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4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水库移民补助及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其中城乡社区支出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相关项目暂未验收。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38%。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遵照中央、省、市和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号召，严格控制各项三公开支，使本年度的经费开支比大幅下降。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53%，占 81.90%；公务接待

费支出决算 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50%，占 5.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公车的使用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4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和购置汽油、保险等费用。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3 万元。主要用于迎接上级检查等。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1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7.5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

“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209.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3.84 万元，项目支出 725.68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4 个，涉及预算资金 725.6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3.93%。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100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目标2：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水利、畜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b>任务名称</b>	<b>主要内容</b>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1：大力开展乡村建设行动	提升乡村融合层级，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任务2：严格落实禁烧责任制	加大宣传和打击力度，强化巡逻排查，克服麻痹松懈思想，营造全民禁烧的浓厚氛围
	任务3：落实林长工作制	科学管理，有效规划，做好森林防火
	任务4：推进河长制工作	加大污水治理力度，向农村小微水体延伸
	任务5：落实惠农补贴工作	资料汇总、审核及公示，按时完成及时发放
预算情况	<b>部门预算总额（万元）</b>	1851.7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851.7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3) 单位资金			0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506.11		
	(2) 项目支出			1345.6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备注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定性	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	≧	90	%	
		预算执行率	≧	90	%	
		预算调整率	≧	10	%	
		结转结余率	≧	1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90	%	
		决算真实性	定性	真实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定性	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	100	%	

		绩效监控完成率	=	100	%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	
		评价结果应用率	=	100	%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任务1计划完成率	≧	80	%	
		任务2计划完成率	≧	90	%	
		任务3计划完成率	≧	90	%	
		任务4计划完成率	≧	90	%	
		任务5计划完成率	≧	100	%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	75	%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	75	%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定性	完成农业部门职责, 达到预期效益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2 年度 24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项目名称		购买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储备物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114104037425113527		实施单位	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5	9.15	9.15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9.15	9.15	9.1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应急物资储备库物资的有效更替，并在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时提供充足的灭疫物资。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护物资	≥4 万	100%	10	10		
			消毒药水	≥6 万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物资药水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物资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15 万	9.15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养殖企业（户）收入	提高	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防疫工作顺利开展	1 保障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企业（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 重点项目单位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114104037425113527			实施单位	卫东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15	187.15	187.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15	187.15	187.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稳量增收、提质增效、创新驱动的目标，以绿色生态为导向，鼓励农户创新方式方法，综合采取秸秆还田、深松整地、减少化肥农药用量、施用有机肥等措施，切实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提高补贴效能，提升耕地地力。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应补面积	2.1 万亩	2.1 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限	6 月 30 日前	完成	20	20	

		成本指标	资金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稳粮增收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提质增效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